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临2016-003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业绩预告补充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3日披露了《2015年度业绩预告公告》(公告编号:临2016-002),现对上述公告进行补充披露:

1、公司通过各项工艺系统的技术改造,进一步实现节能减排,使主要产品生产成本有较大幅度降低,加上公司进一步开拓产品销售市场,销售量增加,公司盈利能力获得较快增长;主营业务对2015年度业绩的贡献比约为80%;

2、公司对外投资收益增加。投资收益对2015年度业绩贡献比约为20%。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650 证券简称:仁和药业 公告编号:2016-004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 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 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月12日收到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53941号),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进一步审核,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仁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392 证券简称:蓝帆医疗 公告编号:2016-002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李振平先生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2015年7月14日至2016年1月13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如下:

一、增持人:

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振平先生;

2、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长刘文静女士,董事、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孙传志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韩邦友先生。

二、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并看好国内资本市场长期投资的价值,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

本次增持有利于增强投资者的信心,亦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的发展和保护公司股东利益。

三、增持计划:

上述人员拟合计出资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增持本公司股份,该增持计划将于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2015年7月14日)起的六个月内实施完成。该增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15年7月11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33)。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1、增持期间:2015年7月14日至2016年1月13日。

2、增持方式:根据市场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允许的方式进行(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

3、增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股东	姓名	增持时间	增持数量(股)	成交均价(元)	占公司股本比例(%)	是否竞价增持
实际控制人、董事	李振平	2015年8月31日	70,000	22.49	0.01%	已完成
		2015年8月26日	150,000	17.94	0.06%	
		2015年9月16日	100,000	20.04	0.04%	
董事长	刘文静	2015年9月16日	103,600	20.06	0.04%	已完成
		2015年9月27日	12,700	16.49	0.01%	
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孙传志	2015年9月16日	10,000	22.00	0.00%	已完成
		2015年8月26日	20,000	17.46	0.01%	
董事、董事会秘书	韩邦友	2015年7月23日	1,000	26.06	0.00%	
		2015年8月31日	4,000	22.49	0.00%	已完成
		2015年8月26日	5,000	17.95	0.00%	

4、增持前后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本次增持前,公司总股本为126,000,000股,李振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447,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9%;通过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集团”)持有公司12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97%;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7,447,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56%。

增持完成后,李振平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1,667,02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6744%;通过蓝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集团”)持有公司12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97%;李振平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27,667,02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65%。

5、承诺的履行情况:

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当前该承诺已严格履行。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次增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

2、本次增持公司股份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

3、参与本次增持计划的实际控制人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增持完成后6个月内(2016年1月13日至2016年7月12日)不减持本公司股份。

七、律师专项核查意见:

上海锦天城(青岛)律师事务所律师经核查后认为,增持人李振平具备实施本次增持的主体资格;李振平本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并满足《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提出豁免发出要约申请的条件。截至目前,增持人已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373 证券简称:千方科技 公告编号:2016-005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运盛医疗 公告编号:2016-003号

运盛(上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北京中智汇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智汇通”)的通知,其质押的公司股份18,225,1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已经解除质押,此次部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已于2016年1月13日在中智汇通登记。

中智汇通解除质押的18,225,117股,之前因融资需求被质押,质押期限从2014年10月13日起至质权人将该质权向中国证监会登记有关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质押止。原质押情况详见2015年4月30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0)。

截止本公告日,中智汇通持有公司股份41,210,2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6%,其此次解除质押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0%,解除本次股份后中智汇通再无质押的股份。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42 证券简称:龙星化工 公告编号:2016-004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及河北证监局下发的《关于辖区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的紧急通知》的要求,

本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披露了《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相关措施的公告》,承诺增持总金额为808万元。截止本公告日上述人员增持情况如下:

特此公告。

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269 证券简称:美邦服饰 公告编号:L20160114001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责。

就媒体上出现关于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周成建先生的相关信息,公司已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美邦服饰;股票代码:002269)于2016年1月7日起停牌并先后发布了《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L2016010700)及《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L201601080001)。

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在核查周成建先生及余鹤先生的相关信息,考

虑到相关信息的不确定性及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造成重大影响,为维护

公平交易原则,公司股票于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14日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上海美特斯邦威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626 证券简称:金达威 公告编号:2016-002

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的通知:厦门金达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二)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及地点:

1)现场会议召开日期:2016年1月13日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1月12日-2016年1月1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1月12日15:00至2016年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住所地(厦门市湖里区高崎南二路29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五)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出席对象:全体股东(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公司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

(七)会议议程: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表决。

二、会议审议情况及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了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349,471,7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0.672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福建律师事务所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四、会议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投票表决情况与会议投票表决方式一致。

五、表决情况:

1)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2)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4)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5)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6)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7)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8)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9)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股东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